

一公司业务员迟迟不交货款

私吞30余万公款“玩失踪”

本报枣庄6月14日讯(记者 孔红星 通讯员 刘阳河) 滕州一名男子在某机械公司任业务员期间,迟迟不向公司缴纳货款,并利用职务之便,私自侵吞公司30余万元货款用于个人开支。侵吞货款后,该男子藏匿其

他省市。6月11日,滕州市公安局经侦大队远赴安徽省马鞍山市,在当地警方的协助下将涉嫌职务侵占嫌疑人裴某某抓获。据介绍,犯罪嫌疑人裴某某在滕州市某机械制造公司上班期间,把从公司拉走

的货物销售给山东东平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等12家单位。2011年1月3日,滕州公司与裴某某算账,裴某某欠公司货款246000元。2010年4月3日,裴某某在上班期间欠公司的货款94800元。公司多次向他要货款,他均以近期归还为由,

到现在也没有把货款交到公司。

滕州公司相关负责人俞某某介绍,裴某某是业务员,公司把销售产品定价后,他把货从公司拉走,公司有发货单为证明,然后他再销售给用货单位,由他负责把账

交到公司来。俞某某说,公司与裴某某核账时,剩下的这9个供货单位,裴某某有168396元货款没有上交到公司,公司让他说清用货单位的详细地址及联系方式,他都拒绝提供。裴某某拒绝向公司提供上述9家用货单位

的资料,不让公司去向这9家公司要货款,到目前也没有把货款交上来。

经审查,2008年1月至2010年10月期间,裴某某任业务员期间,私自侵吞公司价值30余万元货款用于个人开支,后四处躲匿。

非法加油站,封!

13日,滕州市安全监察大队,对东沙河镇某村路口一处非法经营加油站进行查处。执法人员发现,该加油站无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、储油区距离居民房安全距离严重不足。依法对加油机进行查封。

本报通讯员 张显然 摄影报道



为讨要欠款 非法拘禁他人

本报枣庄6月14日讯(通讯员 贾斌 记者 马明)

近日,胜利路派出所联合刑警一中队远赴广西,在当地警方配合下,将非法拘禁犯罪嫌疑人李某抓获。

据了解,2011年7月25日,犯罪嫌疑人李某纠集他人讨要欠款,将受害人谢

某从薛城区周营镇铁佛村工地强行带至市中区,先后在中区解放北路一废弃厂房、公路宾馆、购物中心大酒店、左岸阳光宾馆等地看管谢某,非法限制其人身自由。直至2011年8月18日晚23时许,谢某被公安机关在左岸阳光宾馆成功解救。

出租房里开设赌场

—赌场被连窝端

本报枣庄6月14日讯(通讯员 贾斌 记者 马明)

12日,解放北路派出所联合刑警一中队,在市中区龙头市场一出租房内,端掉一赌场窝点,将开设赌场犯罪嫌疑人岳某、纪某、宗某抓

获。据了解,自今年4月以来,犯罪嫌疑人岳某雇佣犯罪嫌疑人纪某、宗某,在市中区龙头市场一出租房内,利用“指挥一百”等赌博功能的游戏机开设赌场。